

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上午11:00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文福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其中监事郑谋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孙建华先生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

议案》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关于《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的编制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8 月 29 日